

王安忆

WANG

· 中国当代作家选集丛书 ·

艺术的道路(代序)

BB133/03

篇 一

钢琴家傅聪有一回来上海开独奏音乐会,在音乐厅举行。听众大都是音乐界人士和音乐学院的学生,彼此都相熟,远近地打着招呼,还有一些记者忙前忙后地忙些什么。未打光的舞台上放置了一架钢琴,显得十分空廓。曾在多年前听过傅聪一堂公开教学课,是辅导几个将去波兰参加肖邦作品国际比赛的同学,作品是肖邦的《E小调钢琴协奏曲》。记得他对那年轻的女生说:要有些愁。这个“愁”字曾经使我很感动。然后,预备铃响了,人们陆续回到自己座位上,第二遍铃也响了,台上的灯亮了,人们安静下来。这时候,傅聪出场了,很高的身材,穿一套黑色燕尾服,回答了热烈的掌声之后坐下在钢琴前面。剧场里很静,傅聪和人们都等待着。然后,傅聪的手抬了起来,又放了下去,若有所思似的,琴声响起了。他的手指沉思地在键盘上爬动,有些艰难的,好像是在进行一个哲学问题的思辨,有些逻辑上的障碍难住了他。这时,剧场里稍有些骚动,有带了谱子对照的掀动谱页的声响,有后排的移到前排空位的声响,而傅聪并没有觉察,沉浸在自己的思想里。可是骤然间,照相机的闪光灯雪亮地掠过,傅聪陡地惊起,琴声止了,他惊恐而愤怒地朝了台下,说道:不行,你们这样不行!说罢他站起身朝幕侧走去,剧场一片哗然,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人们惶惶的。舞台上空寂地照耀

着明亮的灯光。过了一会儿，有一舞台监督人员走出场来，向人们说道：傅聪先生说了，如再有这样的事情发生，傅聪先生就停止演出。他说罢后进去，又停了一会儿，傅聪第二次上场，朝钢琴走去，坐下在钢琴前。琴声第二次若有所思地响起，人们肃静着。这一回，他出发之后终于走远了，终于从这一个嘈杂的纷乱的世界走入了他自己的世界，在那个世界里自由起来。这时，有记者远远地躲在阴暗的角落里向他发射着闪光灯，却也打扰不了他了。一旦发现这一点，记者们便渐渐放肆起来，一步步向他逼近。傅聪已经注意不到他们了。人们也忘了方才他带了惊恐和愤怒的表情说“不行，你们这样不行”，开始轻松起来。他的琴声在不那么安静的剧场里，在形形色色的人们头顶上穿行，听起来有些孤单，他一个人坐在偌大个舞台上，看上去十分寂寞。我想：这样的事情，是谁也帮不了他的，纵然有多么多的仁慈也帮不了他，只有靠他自己了。因为这事情是发生在他自己的灵魂和头脑里，谁也插不进去，谁也不应该插手进去。我想，在傅聪一个人无家可归地浪迹天涯的日子里，他唯一的财富就是这一件事情了。人们不应当打扰他，这种打扰犹如侵略。于是他就惊恐和愤怒地说道：不行，你们这样不行！到了最后，在人们热烈的掌声的再三再四邀请下，傅聪再次返场作最后的演奏，人们都从自己的座位上站起，拥到台前，他被遮设在黑压压的人群之后，他好像在被围剿，他多危险啊！我想。而琴声突围而出，在攒动的人头和音乐厅的穹顶之间穿行。

1989年10月5日

篇 二

看电视连续剧《严凤英》，觉得这位黄梅戏女演员习艺的生

涯，竟好比是赴死一般。有许多次回头的机会，她都没有回头；得到许多人的警告，却最终也执迷不悟，一步一步向远处走去，回头的可能越来越少。我想，在她习艺的道路上，大约有三个重要的门槛。第一道是她拜师，师傅百般刁难冷淡她，将她拒之门外，其实是将唱戏会带给她的厄运暗示给她，终于没有拦住她，由她走了进门。第二道，是她被祠堂迫害背井离乡，去投奔黄梅戏班，班主百般不肯留她，说怕耽误了女伢子的一生，最终还是让她硬赖下了。第三道槛，是她执意要学《小辞店》的时候。师傅一直不肯教她，说这是一出女伢子家学不得的戏，后来还是拗不过她，亲授了这出戏给她，又因一次意外的失嗓，迫不得已将“严凤英”三个字挂上牌子。当她顺利唱完了这场《小辞店》时，师傅却极凄惨地对她说：你现在是不能回头了。那就是说，在这之前本还是有回头的机会的，而从此是再没有了。《小辞店》是一出什么戏呢？在当时正统观念眼光里的一出“淫戏”，描写寡妇偷情。如是男旦演这女角儿，问题尚不大，人们心理上还可将演员与角儿分别对待，如若是女旦，人们却会将这两者混为一谈。从此，这女旦在人们心目中，就被她所扮演的角色所替代，她不再属她个人的，而属公众的了。情种慕她的风流，道学家视她为荡妇，流氓则做着嫖妓的梦。这也就是旧时代里女戏子与妓女几乎是同义词的缘故吧。于是师傅教会了严凤英唱《小辞店》自觉得是干了一件造孽的事，将她最终推上了绝路。无论公众的偏见曾经谬误和偏颇到什么程度，可是这其中是否也揭示了一个现实，那就是，当一个人最终创造出了一桩存在，这个存在就不再属于他（她）自己个人的，而是属于大众的了。无论这一桩存在是一个语言的形象，还是一个动作的形象，是一份心情，一份爱恨。这存在以及创造这存在的缘由都是你个人私有的，而你一旦将它们创造于世，就被公众占有为公有的东西了。

而表演艺术则是这种私有财产公有化的强调与典型，因而带着着象征的意味。因为它们用来表达与创造的工具，恰是他们的自身，以他们的自己去创造一个对象，这个对象最终为大众占有和消费。尤其是在那旧的时代里，纯朴和头脑简单的观众还不会将表演者和被表演者分开的情况下，女角儿的悲惨故事就发生了。严凤英由于政治运动被迫害而死，并不是艺术家必然的结局，但有一个结局是不可避免的，那就是，一个艺术家以他（她）纯属个人的私有物创造出来的存在，被公众占有和消费的命运一定是悲哀的。那也就是严凤英的师傅迟迟不肯教授她《小辞店》的缘故，他说从此你就再不能回头了，是因为这一回，严凤英是真正将自己全部交出去了。将自己的骨血，隐私，灵魂，交在大众面前，之后，就从此失去保护它们的力量，眼看着它们被曲解，被误会，被当作现实的工具，使用得破碎不堪，这一份痛苦几乎是所有真正艺术家的宿命。而我们既抵挡不住创造的诱惑，又不愿意作些假货和赝品来骗自己和骗他人，所以我们便只有承担这份宿命。我们只有将创造的过程留作我们神圣的私有物，而结果是他人的。

1989年10月10日

篇 三

相声和语言大师侯宝林在告别舞台之后，曾有一次在电视联欢会上露面，有主持人邀请他表演一段节目，他说干咱们这一行的，告别舞台之后就不能再回头了。那主持人再三地恳请，侯宝林则再三地谢绝，最终也没有屈就。我时常想：这是一条什么纪律呢？它是出于什么样的用心和理由，是为了用来约束什么，又发扬什么？看起来，它是警告人们，切莫将从艺这一件事当作

儿戏和取乐。设想一下，当他对了热爱与追随他几十年的观众郑重地道过别后，在人们心中留下回忆和想念，却出其不意地又闪身而出，那么，他的告别就成了一个虚妄的手势，玩弄了人们的心情，破坏了他和观众之间的契约。这又是一种什么样的契约呢？我想，这契约是建立在艺术者和审美者之间，艺术者以他几乎一生的生涯终于完成了他的艺术形象，在此漫长的期间，审美者始终以忠诚和耐心追随和等待着这形象的最终完成。完成的日子对艺术者和审美者都是最快乐和最悲哀的日子，在这个日子里，他们经历了获得和失去两种情感，这是郑重、认真、具有悲剧意味的日子，这个日子是不能遭到破坏的。所有破坏它的行为，无论出于什么样重要的理由，都是轻薄和不负责任的。所以，无论人们怎么样怀念他，念叨他，他也是不应当回来的，回来将他和他们几十年的生涯都损害了，几十年以至最终的创造与追随都将受到嘲弄。这个契约同时还建立在他和他的舞台之间，当他最终完成了他在舞台上的生涯，说过一声：我走了，他便也再不可回去了。这舞台生涯是一种什么样的生涯呢？假如他说过走了又再回去，将会破坏一些什么呢？让我们想象一下他决定结束这生涯时的心情：他是在他的技艺达到最完善，热情达到最饱满的时候决定告别，他在他最大可能地完成他的艺术创造物的时候作此决定，在他最灿烂的时刻里退身而出。这一个辉煌的时刻，即使转瞬即逝，他也决不可以阑珊的灯火去延缓，也决不可以他稍有衰竭的热情和稍有烂熟的技艺去侵蚀他最终的也是完美的创造物。在他经历了这一个最辉煌的瞬间之后，他就再不能忍受稍有黯淡的时刻了。从此以后，他艺术家的生涯便结束了，他开始过普通人的生活。他宁可过一个普通人的平凡生活，也不可做一个苟且偷生的艺术家，这就是他和舞台生涯之间的神圣契约。在此，我们了解到了一个艺术者当他走上

从艺的道路时，便立下有两个契约，一个是和自己个人的，一个是和大众的，这两个契约同样神圣不可违反，具有尊严的内容，万万不可游戏。

1989年10月11日

雨，沙沙沙

天，淅淅沥沥地下起小雨。等末班车的人们，纷纷退到临街的屋檐下。一个穿扮入时的姑娘没动弹，从小巧的手提包里取出一把折叠伞撑起来。路灯照着伞上的孔雀羽毛花样，看起来，像一只开屏的孔雀。雯雯也没动弹，只是用白色的长围巾把头包了起来。这显得有点土气，上海时髦的女孩子，有的已经在鬓发上斜扣着绒线帽了。不过雯雯不在乎，泰然地站在“孔雀姑娘”身边，一点都不回避这鲜明的对比。一同从农村回上海的同学，都迅速地烫起头发，蹬上高跟鞋，见了雯雯就要说：“你太不爱漂亮了。”而雯雯就会立即反问：“谁说的？”她不承认。

远处亮起两盏黄色的车灯，公共汽车来了。躲雨的人走出了屋檐，候在马路边，“孔雀姑娘”也收起了“屏”。可雯雯却踌躇不决地退了两步，她似乎在犹豫，是否要上车。

汽车越来越近，车上的无线传话筒，清楚地传来女售票员的报站声，那是一种浓浓的带着睡意的声音。人们急不可耐地向汽车迎去，又跟着还在缓缓行驶的车子走回来。其实车子很空，每个人都能上去。可在这深夜，想回家的心情变得十分急切。只有踏上了车子，回家才算有保证。雯雯不由自主也向车门跑了两步。一滴冰凉的雨点打在她脑门上，雯雯的脚步停住了。

“喂，上不上啊？”这声音显然是向雯雯嚷的，因为车站上只有她一个人了。雯雯醒悟过来，上前一步，提起脚刚要上车，又是一大滴雨水打在脑门上。这雨点很大，顺着她的鼻梁流了下

来。是在下雨，和那晚的雨一样。雯雯收起脚往后退了。只听得“嗤——砰！”一声，车门关上车开走了。“发痴！”是售票员不满的声音。在这寂静的雨夜，通过灵敏度极高的扬声器，就好像全世界都听见了，在雯雯心里引起了回声：

“发痴！我是发痴了？”雯雯问自己。一个人站在突然寂静的马路上，想到要走七站路才能到家，而且夜要越来越深，雨会越来越大，雯雯不禁缩了下脖子。不过她又并不十分懊恼，她心里升起一个奇异的念头：也许他会出现在面前，披着雨衣，骑着自行车……他不是说：“只要你遇上难处，比如下雨，没车了，一定会有个人出现在你面前。”说完一蹬脚踏，自行车飞出去了。飞转的车轮钢条，在雨洗的马路上，映出两个耀眼的光圈。现在出现在面前的该是谁呢？除了他，雯雯想象不出别的形象。

雨点子很细很密，落在地上，响起轻轻的沙沙声。雯雯把围巾紧了紧，双手深深地插进外套口袋，沿着公共汽车开去的方向走着。两辆自行车从身后驶来，飞也似的驶去，一眨眼就消失在蒙蒙的雨雾中。下着雨，人人都急着奔回去，可她——

“我是发痴了？”雯雯在心里又一次问自己，她放慢了脚步。可是又有什么办法补救呢？算了，走吧！反正末班车开跑了，确实没办法了。是啊，没办法了，和上次一样。上次怎么会“脱班”的？啊，想起来了，是老艾和她说话呢，一下扯晚了。老艾是雯雯他们的车间主任，同时又是个慈祥的老阿姨。她喜欢雯雯，雯雯的妈妈又特别信任老艾。人家说老艾和雯雯有缘分。老艾给雯雯介绍了一个男朋友，姓严，是高考制度改革后入学的大学生。妈妈对雯雯说：“可以互相了解了解。”雯雯轻轻地说：“为什么要了解？”妈妈迟疑了一下说：“为了爱情。”雯雯更轻地说：“爱情不是这样的。”她总觉得这种有介绍人的恋爱有点滑稽，彼此作好起跑准备，只听一声信号枪：接触——了解——结婚。唉，

雯雯曾对爱情充满了多少美丽的幻想啊！哥哥说：“天边飞下一片白云，海上飘来一叶红帆，一位神奇的王子，向你伸出手——这就是你的爱情。”雯雯对着哥哥的挖苦，不承认也不否认，只是牵动一下嘴角。她不知道爱情究竟是白云，还是红帆。但她肯定爱情比这些更美，更好。无论是在海上，还是天边，她相信那总是确确实实地存在着，在等待她。爱情，在她心中是一幅透明的画，一首无声的歌。这是至高无上的美，无边无际的美，又是不可缺少的美。假如没有它，生活将是不完全的。要说，这也是过去的想法了，这美被风吹日晒得渐渐褪了色。可是，那也决不是一声信号枪可以代替的。不是，啊，决不！雯雯坚决地摇摇头。

哥哥又说了：“天边飞下一片白云，海上飘来一叶红帆……”不等雯雯牵动嘴唇，他就加快速度，提高嗓门接着往下说，“船只进港，在吴淞口要受检查，来历不明进不来上海港。王子没有户口就没有口粮布票白糖肥皂豆制品。现实点吧，雯雯！”这位七〇届海洋生物系大学生，学了一年专业，搞了四年“革命”，农场劳动一年后，分配在中学教音乐——天晓得。现在，他常常发愁没有好海味来发挥他的烹调术，这也许是他过去的爱好和专业，留下来的残余之残余了。

听了这一席话，妈妈重重地说了三个字：“神经病！”而雯雯“噗哧”一声笑了。笑了，但笑得无可奈何而辛酸，好像是在笑自己的过去。那位小严同志，看来也是个自尊的人，他没有死皮赖脸地来缠雯雯，这也博得了雯雯的好感。她真的犹豫了，然而她在犹豫的阶段停留得太久了。整整三个月，还没给人一个准信。那天晚上交接班时，老艾拉住雯雯在更衣室里，说：“那孩子是我看着长大的。”等她把此人生平叙述完后，雯雯跑出厂门直奔车站，可末班车“嘟”的一声开跑了。天又下起雨来。……

和这会儿一样，开始是一滴一滴落在雯雯额头上，然后就细细绵绵地下个不停。那“沙沙沙”的声音，就像是有人悄声慢语地说话。

雯雯的额发湿了，滴下冰凉的一颗水珠。她伸出舌头接住水珠，继续向前走去。不知不觉，一个站头过去了。雯雯又问了自己一遍：“我是发痴了？”“不！”她很快就否定了。他说不定会来的，在人意想不到的时候，在人差不多要绝望了的时候。就像那天——

那天，雯雯朝着开跑的汽车叫了声：“等等！”随即就撒开腿追了。其实她很明白腿和汽车的速度悬殊，可她还是追了。这是她能做的唯一的努力，人总是不那么容易放弃希望。只要尚存一线，就要拚命地追啊追，尽管无望。一辆自行车赶过了她，但还被汽车抛远。而雯雯仍然追着，又叫了声“等等！”，这声音在深夜听来，显得绝望而可怜。汽车越跑越远，而那辆自行车却转回了头。在空无一人的马路上，这声“等等！”是满可以认为在招呼他的。自行车一直驶到雯雯身边，停下了。

“不不，我不是叫你。”雯雯摇摇手，眼睛望着慢慢消失的汽车尾灯，又下意识地抬头看看滴滴嗒嗒沉着脸的天。

“坐我的车也可以的。”骑车人说，他披着雨披，雨帽遮去了上半个脸，但能感觉出这是个小伙子。

“坐你的车？”雯雯的眼睛发亮了，可只闪烁了一下，她立刻警觉起来，这会不会是无聊的纠缠？她摇了摇头，“不！”

“不要紧，交警下班了。万一碰上，你看，我就这样，（他举起左手）你赶快跳下车。”

他的误解和解释，雯雯倒喜欢，这使她放心了一点。可她还是摇摇头，头发梢上甩下几滴水珠子。雨下得不小，远远走七站

路，确实是件要命的事。她不由回过头看了一眼自行车。

雨帽遮住他的眼睛，他没看见雯雯的犹豫不决，催促道：“快上车吧，雨大了。”是的，雨越下越大了，“沙沙沙”的声音几乎变成了“哗哗哗”。

“你不上？那我走了。”那人淡然地，说着就跨上了车。

“啊，等等。”雯雯急了。他这一走，这空荡荡的马路上，就只有她一个人，冒着雨，走七站路。她顾不上犹豫了，跑上去，果断地坐上了车后架。

他一蹬脚踏，车子冲出老远，雯雯身子一晃，伸手往前抓，但又赶紧缩回来抓车架。她忽然紧张起来，这是个什么人？他要把我带到哪儿去？哎呀，雯雯太冒失了，她不觉叫出声来：“你往哪儿去？”

这声音委实太响，而且太突然，吓得他哆嗦了一下。他放慢了速度说：“顺着汽车的路线，错了？”

没错，可他也未免太机灵了，这更加危险。

“对吗？”他转过头问，雨帽滑到脑袋后头了。

雯雯点点头，不吭声了。她看见了眼睛，很大很明亮，清清澈澈，好像一眼能望见底，雯雯的紧张情绪松弛了一点，但她仍然不能放心这个陌生人，尽管他有一双诚实的眼睛。眼睛？哼，雯雯自嘲地微微耸耸肩。眼睛能说明什么？曾经有过一双好眼睛，可是……雯雯不由地叹息了一声。

小伙子奋力踏着车子，顶风，又增加一个人的负担，看来有点吃力。他身体前倾，宽宽的肩膀一上一下。而雯雯坐在这宽肩膀后头，倒能避避雨了。雯雯抬起头，望着他的背影，脑子里老是缠绕着一个念头：他会不会有歹心？他完全可能拐进任何一条小路，小弄堂。马路上静悄悄，交警下班了，可是他一直顺着晃悠悠的汽车路线骑着，没有一点要拐进小胡同、拐进黑暗

中去的意思。已经骑过三个站牌了，在骑过一个街心花园时，他忽然松开车把，满头满脸抹下一把雨水，一甩。不偏不倚正好甩在雯雯脸上。雯雯紧闭眼睛低下了头，心里有点暗暗好笑自己的多疑。

“你家住在哪儿？”小伙子发问。

啊，开始了，雯雯明白了，接下去就该问姓名，然后作出一见如故的样儿说：“认识认识吧！”哼！雯雯在心里冷笑了一声。这一套她见过，过去那个人，进攻的方式要抒情得多，他第一句话是：“我好像见过你。”可后来呢！雯雯不无辛酸地合了合眼。

“你家在什么地方？该在哪儿停？”小伙子又问了。雯雯这才想起来这不是公共汽车，不是到站就停车的。但随便怎么也不能告诉他住址。她只说：“停在前面第三个站头上好了。”

小伙子不作声了。雨下得小了点，可却像扯不断的珠子。尽管有人家肩膀挡着，雯雯的外套仍然湿透了，头发直往下滴水。她干脆低下头闭起眼睛，任凭雨细细绵绵地浸润。

“真好看！”小伙子轻轻地赞赏着。

什么好看？雯雯睁开眼睛，这是怎么啦？雨蒙蒙的天地化作橙黄色了，橙黄色的光渗透了人的心，雯雯感到一片温和的暖意，是不是在做梦？

“你看那路灯！”小伙子似乎听到雯雯心里的发问。啊，原来是路灯，这条马路上的路灯全是橙黄色的。“你喜欢吗？”

“谁能不喜欢呢？”雯雯真心地说。

“嗯，不喜欢的可多了，现在的人都爱钱。钱能买吃的，买穿的，多美啊！这灯光，摸不到，捞不着。可我就老是想，要是没有它，这马路会是什么样儿的呢？”说着他回头望了望雯雯。

“岂止是马路？”雯雯在心里说。这时她发现自行车停了下来，小伙子下了车。他快手快脚地解下雨披，没等雯雯明白过

来，就将雨披抡出个扇形，披上了雯雯的肩。不知是小伙子看到落汤鸡似的雯雯冷得打战，还是这灯光的橙黄色使他温柔了。

“不要！不要！”雯雯抬手去扯雨披。只是这时的推辞中，已经没有戒备了，是真心感到过意不去。

“要的！要的！我身体棒，雨一落到身上，马上就烤干。你瞧，都在冒烟呢！”真的，他的脑袋上腾起一缕热气。“你家离站头有多远？”

雯雯不假思索地告诉了他，几条马路，几弄几号几楼，统统告诉了他。在这么一个橙黄色的温存的世界里，一切戒备都是多余的。

“你看前边。”小伙子压低声音说，好像怕惊扰一个美好的梦似的。

前边，是一个蓝色的世界。那条马路上的路灯，全是天蓝色的。“我每天晚上走过这里，总是要放慢车速。你呢？”

“我都是挤在汽车里，没有注意过。”雯雯老老实实地说，心里不觉有点遗憾。

“以后你就不会放过它了。”小伙子安慰雯雯。

车子骑得很慢，显出不胜依依。可是，这路毕竟只有一段，不一会儿就过去了。从这天蓝色中走出，忽然感到暗了许多，冷了许多。夜更深了，更静了，而那已经克服了的戒心和疑惧悄悄地上心头。好在，前边就是雯雯的家了。车子缓缓地停稳了，雯雯下了车，跳进门廊，动手就解开雨披，交给了小伙子，说：“多亏了你，谢谢！”到了家，她心里踏实了，轻松了，不由也活泼起来。

小伙子系着雨披，尽管一身湿透，但仍然兴致勃勃：“谢什么？不碰上我，碰上别人也一样。”

“真的！”小伙子认真地说，“我在农村插队时，有一次骑车上

公社领招工表。到了公社才知道，名额被别人顶了。气得我呀，回去时，从坝子上连人带车滚了下来，腿折了，不能动！十里八里也没个庄子，不见个人，我干脆闭上眼睛，随便吧！忽然，贴着地面的耳朵听见远远走来的脚步声。我想看看这人的模样，可眼睛睁不开。只感觉到他在我腿上放了一株草，一定是灵芝草。我一鼓劲就站起来了。”

“是个梦。”雯雯忍不住插嘴了，她听出了神。

“是个梦，不过这梦真灵。不一会儿，来了一伙割猪草的小孩，硬把我给抬到了公社医院。”

“真的。只要你遇上难处，比如下雨，没车了，一定会有个人出现在你面前。”他说完，一蹬车子，头也不回地消失了。……

走过第二个站牌了，并没有人出现在面前。雯雯不由停下了脚步，朝四下望了望，她发现自己太傻气了，也许那小伙子只不过是随便说说，她怎么当真了。他的话固然挺动人，可是雯雯在十来年的生活中失去的信念，难道会被这陌生人的一席话唤回？谁又知道他这些话是真的还是编的。雯雯责备自己怎么又被这些话迷惑住，她早该觉悟了。当那白云红帆送来的人对她说“我们不合适”的时候，她就该醒悟了。

白云红帆送来的人呵！不知是从天边，还是海上来的。他站在满地的碎玻璃片上，阳光照在玻璃上，将五光六色折射到他身上……

那是“复课闹革命”的时候，雯雯背起久违的书包，高高兴兴来到学校。而学校刚结束了一夜的武斗，教学大楼上一扇扇没有玻璃的窗口，像失去了眼球的眼睛。雯雯拎着书包，踩着碎玻璃慢慢向校门走去。

这时，她看见了他。他没戴红袖章，也拎了个书包。他在等

什么？是在等雯雯？不知道。当雯雯走过他身边时，他也转身随着雯雯一起走出了校门。他忽然说话了：

“我好像见过你。”

“一个学校嘛！”雯雯淡淡地说。

“不是在学校里见的。”他又说。

雯雯困惑了，停住了脚步。

“在什么地方呢？”他认真地想着。

雯雯困惑之极，却恍惚觉得是在别的什么地方见过。

“在梦里。”他嘴唇动了一下。不知确实说了，还是雯雯在想。反正，雯雯微笑了。

他们认识了，相爱了。他们不用语言来相互了解，他们用眼睛。那是双什么样的眼睛啊！真诚，深邃，包含着多多少少……透明的画，有了色彩；无声的歌，有了旋律。雯雯全身心地投入了这爱情，她是沉醉的，忘记一切的，忘记了自身的存在，忘记了时间的存在。可时间在走，一届届的中学生，莫名其妙地毕业了。他焦躁不安，当接到工矿通知后，又欣喜若狂。雯雯也高兴，是因为他不再焦愁。

很快就轮到雯雯分配了，一片红，全部插队。雯雯有点难过，因为要和他分两地。坚贞的爱情本来能弥补不幸的。可是他却说：“我们不合适。”这真是雯雯万万没想到的。爱情，就被一个户口问题，生计问题砸得个粉碎。这未免太脆弱了。可却是千真万确，实实在在的，比那白云红帆都要确实得多。雯雯哭都来不及，就登上了北去的火车。心中那画呀，歌呀，全没了。只剩下一片荒漠。可是，不知什么时候起，这荒漠逐渐变成了沃土，是因为那场春雨的滋润吗？

自从那场春雨过后，雯雯晚上出门前，总先跑到阳台上往下一看看；下中班回家，离这儿有十几步远时，也总停下往这边瞧瞧。

深怕哪棵树影里，哪个拐角上，会闪出那人，一脸恳切钟情的样儿：“我们又见面了！”现在的人可狡猾了。他们付出，就是为了加倍地捞回。那双眼睛，看上去倒是十分磊落，可谁敢保证？

不过，那人并没有露面。十天，二十天，一个月，一直没有露面。雯雯慢慢地放松了戒备，可她还是常常从阳台上往下望。或许这成了习惯，然而，在这习惯中，还包含着一点，一点期待。为什么？不知道，或许就因为他不再露面。雯雯开始想起他们的分手，分手前的几句话……在她的思绪回潮中，那紧张和戒备，全都无影无踪。照耀始终的是那橙黄和天蓝的灯光。

.....

透过乌蒙蒙的雨雾。雯雯看见了第四个站牌。雨停了，“沙沙沙”的窃语声悄然消失，屋檐上偶尔滑下一颗水珠溅在地上。雯雯轻轻地叹了口气，从头上放下围巾，然而心中又冉冉地升起了希望：也许他预料到今天这场雨不会下大，不会下久。也许是下一次，下一次，真正是下雨的时候，真正是碰上难处的时候……唉，连雯雯自己都不能解释。这希望，怎么会是这样不灭不绝的。这只是自己一个美丽的幻想，而她却是怎样地信任这个幻想啊！她把信任毫无保留地交给了他。

那个星期天，雯雯对难得上门的小严同志说：“我有朋友了。”小严走了。不难过也不动气。这人倒实在，不虚假。只要不装，他们的分手本不会有难过或动气。他刚走，在厨房炒鱼片的哥哥就冲进房间，说：“雯雯你疯了！你哪来的朋友？”

雯雯不耐烦地说：“给你说有了，就有了嘛！”

妈妈温和地劝雯雯：“老艾对你们双方都了解。这样认识的朋友比较可靠。”

“我有了！”雯雯抬高了声音说。她又想起在那橙黄的灯光下，小伙子说：“这灯光，摸不到，捞不着。”